
<http://www.geojournals.cn/georev/ch/index.aspx>

討論回答之一

曾世英

(經濟部地質調查所)

頃讀吾兄提出「關於測製二十萬分之一地質圖之商討」一文，爲之興奮，關於分幅問題，適應詠霓先生之命，曾爲規劃，與吾兄提議者略有不同，即每幅經一度緯四十分。吾兄之緯三十分，英無異議，惟經五十分似與百萬分之一不相整合，因

後者爲經六度，則五十分不能分盡也。關於路線圖之測製，英意仍以採用光學測距爲天字一號辦法，因不僅可測路線距離，且於路線左右地形，可以一看無餘，無空白之煩；如視線開展，則週圍五公里內之地形，一網打盡，即五公里以外之主峯驟變，亦可約略測定。惜此間定購之一公尺測距儀，滯留途中或竟淪失，未得實現英之企圖，爲英私人之煩惱，亦爲公家事業進展之不利，每一念及，爲之傷心長嘆也！關於繪圖格式，英意應作一空白檢張，將所有圖例詳細規定，如線之粗細，字體之大小字號，俱定規則。至原圖應如何繪製，印刊應如何進行，亦非無說明之必要。此外如地名拼音亦有標準化之必需，英正對此做基本工作，將來或可作爲參考。以上都是技術問題。英意尤有較此更爲重要者，即規定之後，如何可免各機關內之不能一致遵從，而仍各自爲政。以英理恕，則事先不妨彼此耳紅面赤爭論一番，議定以後原樣性成見遵從也（下略）。